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王亚军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(不含口腔种植专业)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广播、户外、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3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01263300751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	(自2026年5月28日起,至2027年5月27日止)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	粤(B)广[2026]第05-28-616号		

- 注: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0751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 年 月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		
	地址	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东坡路3号万致天地商业中心1栋L2-56至L2-61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K4HE85-X44030715D152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王亚军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				
<h2>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</h2>				
				
				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0751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 年 月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东坡路3号万致天地商业中心1栋L2-56至L2-61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K4HE85-X44030715D 152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王亚军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	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百度搜索、美团、大众点评、抖音、快手、今日头条、腾讯广点通、微信朋友圈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视频号				
<p>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搜索"/></p> <p>网页 资讯 贴吧 知道 视频 音乐 图片 地图 文库 更多»</p> <p>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开设诊疗科目： 口腔科(不含口腔种植专业)</p> <p>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</p>				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0751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年 月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		
	地址	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东坡路3号万致天地商业中心1栋L2-56至L2-61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K4HE85-X44030715D152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王亚军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	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深圳杨美麦芽口腔门诊部

口腔科 (不含口腔种植专业)

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东坡路3号 万致天地商业中心1栋L2-56至L2-61

深圳热线 0755 8222 8777 00852 6649 8803

(医疗机构盖章)

(审查机关盖章) 委托专用章 (2)

- 注: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,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